

2021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324

单位名称：魏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八、政府采购情况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林地、草地、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拟订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等规范性文件,监督检查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等法律法规的执行情况。

(二)负责全县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的指标体系、统计标准和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制度。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指导乡(镇)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工作。

(三)负责全县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制度、标准、规范。建立健全全县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指导监督全县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

(四)负责全县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负责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负责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拟订考核标准。制定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政策并组织实施,合理配置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责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

（五）负责全县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组织拟订自然资源发展规划和战略，组织实施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和价格评估，开展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考核，指导并实施节约集约利用。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监管。组织落实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宏观调控、区域协调和城乡统筹的政策措施。

（六）负责建立全县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推进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开展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的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组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建立健全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研究拟订城乡规划政策并组织、监督实施。负责土地等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管理工作。负责国土空间用途转用工作。负责土地征收征用管理。

（七）负责统筹全县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牵头组织编制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重大工程。负责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等工作。牵头建立和实施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制定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的政策措施，提出重大备选项目。

（八）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贯彻执行耕地保护政策，负责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组织实施耕地保护

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完善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监督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执行情况。

（九）负责管理全县地质勘查行业和地质工作。编制地质勘查规划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管理县级地质勘查项目。组织实施重大地质矿产勘查专项。负责古生物化石的监督管理。

（十）负责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监督管理地下水过量开采及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

（十一）负责全县矿产资源管理工作。负责矿产资源储量管理。负责矿业权管理。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落实保护性开采的特定矿种、优势矿产的调控及相关管理工作。监督指导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

（十二）负责全县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基础测绘和测绘行业管理。负责测绘资质资格与信用管理，监督管理地理信息安全 and 市场秩序。负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管理。负责测量标志保护。

（十三）推动全县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展。制定并实施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创新发展和人才培养战略、规划和计划。组织制定

技术标准、规程规范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重大科技工程及创新能力建设，推进自然资源信息化和信息资料的公共服务。

（十四）查处全县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重大违法案件。指导监督各乡（镇）有关行政执法工作。

（十五）负责组织编制、审查、报批和实施县域城镇体系规划、魏县城市总体规划、分区规划、详细规划、专项规划、城市设计和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风景名胜区规划及相关工作。

（十六）负责城市规划区内的建设用地规划管理。根据城市规划要求和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提出选址意见；依据控制性详细规划，出具规划设计条件，核发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和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参与重大项目的前期论证。

（十七）负责城乡规划区内的建设工程的规划管理。依据国家和省、市、县有关规范提出规划设计要求，依法审查修建性详细规划和建设工程设计方案，核发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负责辖区内城乡规划技术服务的管理工作。

（十八）负责指导和组织全县的规划编制及报批工作。

（十九）负责城乡规划区内建设规划的核实和批后管理。

（二十）负责全县自然资源和规划、林业和草原科技、教育工作，指导全县自然资源和规划、林业和草原人才队伍建设。组织开展全县自然资源和规划、林业和草原对外交流合作，承担湿地、防治荒漠化、濒危野生动植物等国际公约履约工作。

（二十一）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1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魏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魏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609.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4581.97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0.6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2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34915.0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5318.4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0191.71	本年支出合计	58	40264.3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72.64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40264.35	总计	62	40264.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魏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0191.71	40191.7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67	20.6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67	20.6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67	20.6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21	10.21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0.21	10.21					
2101201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0.21	10.2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4915.07	34915.07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和管理	333.10	333.1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和管理	333.10	333.1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3558.34	33558.34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7862.20	17862.2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663.46	1663.46					
2120805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3104.62	3104.62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1571.68	1571.68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356.38	9356.38					
2121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969.00	969.00					
21210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969.00	969.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54.63	54.63					
21211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54.63	54.63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245.76	5245.76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5245.76	5245.76					
2200101	行政运行	572.75	572.75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2.29	172.29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260.00	260.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3590.32	3590.32					
2200108	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	36.00	36.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614.39	614.39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魏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 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0264.35	775.92	39488.4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67	20.6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67	20.6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67	20.6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21	10.21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0.21	10.21				
2101201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0.21	10.2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4915.07		34915.07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和管理	333.10		333.1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和管理	333.10		333.1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3558.34		33558.34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7862.20		17862.2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663.46		1663.46			
2120805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3104.62		3104.62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1571.68		1571.68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356.38		9356.38			
2121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969.00		969.00			
21210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969.00		969.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54.63		54.63			
21211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54.63		54.63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318.40	745.04	4573.35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5318.40	745.04	4573.35			
2200101	行政运行	572.75	572.75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2.29	172.29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260.00		260.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3590.32		3590.32			
2200108	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	36.00		36.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687.03		687.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魏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609.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4581.97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0.67	20.6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21	10.2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34915.07	333.10	34581.9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5318.40	5318.4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0191.71	本年支出合计	59	40264.35	5682.38	34581.9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72.6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72.64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0264.35	总计	64	40264.35	5682.38	34581.97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魏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682.38	775.92	4906.4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67	20.6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67	20.6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67	20.6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21	10.21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0.21	10.21	
2101201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0.21	10.2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33.10		333.1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和管理	333.10		333.1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和管理	333.10		333.1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318.40	745.04	4573.35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5318.40	745.04	4573.35
2200101	行政运行	572.75	572.75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2.29	172.29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260.00		260.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3590.32		3590.32
2200108	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	36.00		36.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687.03		687.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魏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15.9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72.75	30201	办公费	2.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67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50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2.73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公务接待费	2.98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30.00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3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0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615.92	公用经费合计					16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魏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45.42		42.42		42.42	3.00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7	8	9	10	11	12
22.98		20.00		20.00	2.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魏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4581.97	34581.97		34581.9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4581.97	34581.97		34581.9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3558.34	33558.34		33558.34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7862.20	17862.20		17862.2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663.46	1663.46		1663.46	
2120805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3104.62	3104.62		3104.62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1571.68	1571.68		1571.68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356.38	9356.38		9356.38	
2121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969.00	969.00		969.00	
21210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969.00	969.00		969.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54.63	54.63		54.63	
21211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54.63	54.63		54.63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魏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40264.35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29872.82 万元，增长 287.47%，主要原因是自然资源利用和保护、征地和拆迁补偿等项目类资金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40191.7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0191.71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40264.3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75.92 万元，占 1.93%；项目支出 39488.43 万元，占 98.07%；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0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40191.71 万元，比 2020 年度增加 30302.88 万元，增长 306.44%，主要是自然资源利用和保护、征地和拆迁补偿等项目类资金增加；本年支出 40264.35 万元，增加 30417.54 万元，增长 308.91%，主要是自然资源利用和保护、征地和拆迁补偿等项目资金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5609.74 万元，比上年增

加 1967.53 万元，增长 54.02%，主要是自然资源利用和保护等项目类支出增加；本年支出 5682.38 万元，比上年增加 2082.18 万元，增长 57.84%，主要是自然资源利用和保护类等项目支出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4581.97 万元，比上年增加 28335.35 万元，增长 453.61%，主要原因是征地拆迁补偿支出等项目支出增加；本年支出 34581.97 万元，比上年增加 28335.35 万元，增长 453.61%，主要是征地拆迁补偿类等项目支出增加。

3.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未发生此项经费支出。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未发生此项经费支出。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40191.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55.47%，比年初预算增加 37607.8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中、年末安排的自然资源利用和保护、征地拆迁补偿类项目支出未列入年初预算；本年支出 40264.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58.28%，比年初预算增加 37680.4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中、年末安排的自然资源利用和保护、征地拆迁补偿类项目支出未列入年初预算。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5609.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293.89%，比年初预算增加 3700.94 万元，主要是 2021 年中、年末安排的自然资源利用和保护等项目支出未列入年初预算；支出完成 5682.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297.69%，比年初预算增加 3773.58 万元，主要是 2021 年中、年末安排的自然资源利用和保护类项目支出未列入年初预算。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4581.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5122.57%，比年初预算增加 33906.88 万元，主要是 2021 年中、年末安排的征地拆迁补偿类项目支出未列入年初预算；支出 34581.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5122.57%，比年初预算增加 33906.88 万元，主要是 2021 年中、年末安排的征地拆迁补偿类等项目支出未列入年初预算。

3.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长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未发生此项经费支出。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长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未发生此项经费支出。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40264.3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0.67 万元，占 0.05%；卫生健康（类）支出 10.21 万元，占 0.03%；城乡社区（类）支出 34915.07 万元，占 86.71%；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5318.40 万

元，占 13.21%。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75.9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615.9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公用经费 16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45.4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50.59%，较预算减少 22.44 万元，降低 49.41%，主要是我部门强化了管理和监控，严格执行“八项规定”要求，严格控制各项费用支出；较 2020 年度决算持平，主要是我部门强化了管理和监控，严格执行“八项规定”要求，严格控制各项费用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主要是本部门无因公出国工作需要；较上年持平，主要是本部门无因公出国工作需要。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42.42 万元，支出决算 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47.15%。较预算减少 22.42 万元，降低 52.85%，主要是我部门强化了管理和监控，严格执行“八项规定”要求，严格控制各项费用支出；较上年持平，主要是我部门强化了管理和监控，严格执行“八项规定”要求，严格控制各项费用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1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主要是我部门强化了管理和监控，严格执行“八项规定”要求，严格控制各项费用支出；较 2020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主要是我部门强化了管理和监控，严格执行“八项规定”要求，严格控制各项费用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0 万元：本部门 2021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11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22.42 万元，降低 52.85%，主要是我部门强化了管理和监控，严格执行“八项规定”要求，严格控制各项费用支出；较上年决算持平，主要是我部门强化了管理和监控，严格执行“八项规定”要求，严格控制各项费用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3 万元，支出决算 2.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33%。本年

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78 批次、719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02 万元，降低 0.67%，主要是主要是我部门强化了管理和监控，严格执行“八项规定”要求，严格控制各项费用支出；较上年度决算持平，主要是主要是我部门强化了管理和监控，严格执行“八项规定”要求，严格控制各项费用支出。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我单位在 2021 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过程中，特别注重绩效评价结果的权威性、科学性、严肃性，深入贯彻落实上级政策，紧扣县委、县政府确定的任务目标，认真开展绩效管理工作。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共涉及资金 4906.4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涉及资金 34581.97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魏县标定地价评估、农用地价评估和集体建设用地评估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97.9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综合评价得分及评价等级优，资金项目可行，绩效明显，将产生很好的可持续效益和生态效益，是真正为社会为资源为人民的好项目。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 2021 年部门决算公开中主要反映魏县标定地价评估、农用地价评估和集体建设用地评估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魏县标定地价评估、农用地价评估和集体建设用地评估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魏县标定地价评估、农用地价评估和集体建设用地评估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5 分。全年预算数为 197.96 万元，执行数为 196.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0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编制工作底图、开展外业调查及分析评估等工作，及时提交我县标定地价、农用地价和集体建设用地 3 项评估成果，并顺利通过审核验收。项目的实施，有助于完善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与监测，推动建立自然资源价格体系，促进自然资源保护与合理开发利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魏县经济开发区土地节约集约利用评价费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数	资金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197.96	196.15	99.09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总体完成率（%）
	完成我县标定地价、农用地价和集体建设用地 3 项评估成果，工作底图编制率达到 100%，提交成果通过审核验收，促进建立自然资源价格体系和自然资源保护与合理开发利用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完成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作底图编制率	= 100 %	100%	100.00
		质量指标	评估成果审核通过率	= 100 %	100%	100.00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	≤197.96 万元	196.15 万元	100.00
		时效指标	当期外业调查、地价测算完成率	100%	100%	10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加快建立自然资源价格体系	促进加快建立自然资源价格体系	促进加快建立自然资源价格体系	100.00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自然资源保护与合理开发利用	促进自然资源保护与合理开发利用	促进自然资源保护与合理开发利用	10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85 %	90%	100.00

（三）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60 万元，比 2020 年度增加 134.90 万元，增长 537.55%。主要原因是工作业务量增加，相应的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等有所增加。

八、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150.458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150.45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 1150.45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

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1 辆，比上年持平。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比上年持平，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与上年持平。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公开 09 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